

Globethics Repository



论社会发展的伦理张力 [On the Ethical Tension of Social Development]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强, 以华
Publisher	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所
Rights	With permission of the license/copyright holder
Download date	2026-07-12 03:32:25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82837

强以华：论社会发展的伦理张力

强以华

论社会发展的伦理张力

强以华

社会发展包含着自己的逻辑，并依据自己的逻辑向前运动，但是，社会从来不以纯粹逻辑的形式直线式地向前运动，而是通过纵横交错的偶然事件和错综复杂的矛盾形式“左右波动”地向前运动。因此，为了在理论上更为真实地把握社会发展，特别是为了使关于社会发展的理论更为有效地服务于政策决策，就不仅要研究社会发展的逻辑，揭示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而且要进一步研究社会发展道路上不可避免的“左右波动”，寻找“左右波动”的合理界限。本文试图从“伦理张力”的角度对此做一尝试性探讨。

—

“张力”本意是矛盾两端的拉拽力量。社会发展的张力，这里特指社会发展过程中能够促进社会发展并常常伴有或大或小负作用的矛盾两端的拉拽力量。在社会发展的过程中，往往存在着这样一些矛盾：矛盾的两端不可或缺而又无法均衡，总是处于一种“此消彼长”或“彼消此长”的相互拉拽的力量之中，并在这种相互拉拽的力量之中保持动态平衡，从而推动社会在这一动态平衡中带着某种负作用向前发展。这种状态就是社会发展的张力状态。社会发展的张力并非社会发展过程中的偶然现象，而是一种具有普遍性的常态情况，在人类组成社会并进行交往的最终目的与实现这一目的的各类手段之间尤其如此。

人类之所以要组成社会并进行交往，其目的也许多种多样，但是最终目的则应该是人类自身的生存与发展，并在具体的社会发展阶段上表现为人类自身“更好地”生存与发展。这里，“生存”指人类的整体存活以及越来越好的整体存活，“发展”指人类在生存基础上的整体、自由、全面、和谐的发展。为了避免发展一词可能带来的歧义，我们用“整体、自由、全面、和谐”四个词来界定发展。整体指发展必须是人类整体或相关区域(例如国家、民族)全体人群的发展，自由指发展必须是相对最符合每个人个性要求的发展，全面指发展必须是人在物质、精神等各个方面的综合发展，和谐指人类发展的各个方面必须相互补充、相互协调。为了简洁，我们用“人类美好生活”来指称人类自身“更好地”生存与发展，指称人类之所以组成社会并进行交往的最终目的。

人类的美好生活作为人类组成社会并进行交往的最终目的，决定了社会系统最终的应有功能是促进人类的美好生活。这一应有功能可以通过两个层次表现出来：一个是社会整体系统的层次，我们称这一层次的应有功能为“社会整体系统的应用功能”(以下简称“整体功能”)；另一个是诸如政治、经济、军事、伦理、法律、艺术等等社会各分支系统的层次，我们称这一层次的应有功能为“社会分支系统的应有功能”(以下简称“分支功能”)。整体功能促进人类美好生活的方式为：一方面组织社会各分支系统有效地履行分支功能，从而为实现整体功能提供各个方面的条件；另一方面采用鼓励、限制、平衡等各种手段对社会各分支系统所实现的分支功能进行协调，以确保发展的整体性、自由性、全面性与和谐性。分支功能促进人类美好生活的方式为：不同的分支系统通过各自的理论、政策和行为履行属于自己系统的一个侧面的应有功能，从一个侧面帮助实现整体功能，促进人类的美好生活。

人类美好生活与整体功能之间的关系尽管属于目的与手段之间的关系，但一般来说，二者总是保持着高度的一致性，因为整体功能对于人类美好生活的促进，总是兼顾着人类美好生活的完整性(整体性、自由性、全面性、和谐性)，所以整体功能的实现其实就是人类美好生活一定程度的完整实现。然而，人类美好生活与分支功能之间的关系则常常属于既统一又矛盾的关系。就人类美好生活与分支功能之间的关系也属于目的与手段的关系而言，它们之间本质上也保持着一致性，因为分支功能从一个侧面促进人类的美好生活。但是，分支功能正因为仅仅是从一个侧面促进人类的美好生活，因而往往难以顾及其他侧面(其他分支功能)的要求，甚至可能会与其他侧面相矛盾，导致分支功能在从一个侧面促进人类美好生活的同时，常常伴随着从

其他侧面妨碍人类美好生活完整实现的负作用。换句话说，当分支功能始终把自己看成是促进人类美好生活的手段的时候，即始终既有效地实现自己的应有功能又保持与其他分支功能相互协调的时候，它们便与人类美好生活保持一致而不矛盾；当分支功能或多或少忽略了自己是服务于人类美好生活的手段的时候，即忽略了既必须有效履行自己的应有功能又必须与其他分支功能保持相互协调的时候，它们便与人类美好生活之间既统一又矛盾。正是这种既统一又矛盾的状况，使社会发展常常处于张力之中。

不仅如此，人类美好生活与分支功能之间所存在的矛盾还常常是一种悖论，从而使社会发展的张力常常处于一种紧张状态。因为对于特定的社会分支系统来说，或者对于参与特定的社会分支系统活动的人来说，常常面临着两难选择：如果要充分顾及自己服务于人类美好生活的手段地位，因而充分顾及不伤害其他分支功能，往往需要对自己有效地履行自我系统的应有功能做出某种限制，在一定程度上牺牲自我系统的应有功能，但是这样一来，势必导致自我的应有功能不能充分有效地实现；如果要充分有效地实现自我系统的应有功能，则往往需要特别重视自我系统的应有功能，甚至将自我系统的应有功能看成是唯一因而也是最终的行为目的，因而往往会或多或少地忽略其他的分支功能，从而或多或少地忽略人类美好生活的完整性，这样，虽然可能在一个侧面(自我系统应有功能的侧面)特别有助于促进人类的美好生活，但同时却妨碍了社会其他分支功能的实现，妨碍了人类美好生活的完整实现。这种情况在近现代西方社会的科技发展和经济发展中特别典型地表现了出来。

二

近现代以来，西方社会的科学以及以科学为理论基础的技术的发展，要比东方社会迅猛得多。之所以如此，主要有三个原因：其一，西方哲学使科学精神成为基本的认知和思维方式。哲学作为世界观和方法论，决定着人们的认知和思维方式，而西方哲学则主要(不是唯一)以科学精神决定人们的认知和思维方式。西方科学精神本质上肇始于古代希腊。早在古希腊自然哲学那里，“最早的希腊哲学家同时也是自然科学家”(恩格斯，第164页)；后来，哲学虽然逐渐包含了真、善、美的研究，但是形而上学始终因自己属于“科学之科学”而自豪；近代以来，从培根的《新工具》到康德的《纯粹理性批判》，几乎所有的哲学家都在探讨科学理性的认知问题。其二，资本主义工业社会为科学和技术的发展提供了最为强大的动力。资本主义工业社会是一个按照“资本的逻辑”运行的社会，资本的逻辑所追求的最高目标就是利润和财富，因而研究认识能力、掌握自然规律成为近代社会以来最为重要的价值观。其三，近代科学对于中世纪宗教的“反动”为科学和技术的发展提供了难以抵御的道义支持。中世纪宗教对于近代科学萌芽的扼杀为人类历史留下了沉痛的教训，被宗教裁判所残酷迫害的伽利略、被烧死在罗马鲜花广场的布鲁诺使人类记忆犹新，因此，“科学研究活动作为纯粹中立的事实完全可以超越价值，不允许对其设置任何‘禁区’”这种看法，似乎成为人类的共识。上述三个原因使科学取得了君临其他一切学科的地位，从而一方面推动了科学和技术的迅猛发展，使其十分有效地实现了自己的分支功能，另一方面又使科学和技术产生了巨大的负作用，妨碍了其他分支功能的实现，从而也妨碍了人类美好生活的完整实现。毫无疑问，西方科学和技术的迅猛发展具有重大的价值。从科学和技术迅猛发展的直接结果看，它们使人类更好地认识了自然规律，更多地获取了物质财富；从其间接结果看，科学和技术的显赫地位以及哲学作为世界观的侧面“帮助”，使科学的认知和思维方式成为西方人理解世界和组织社会的路径，既使人类更为客观地理解了世界，又使社会因理性化的组织变得更为高效。因此，科学和技术有效地实现了自己的分支功能，从一个侧面促进了人类的美好生活。但是，西方科学和技术的迅猛发展在产生价值的同时又衍生出了负价值。从其直接结果看，对自然认识能力的空前强大导致了人类互相征服能力的空前强大，大规模的战争时刻威胁着人类自己，特别是对自然的无情拷问，使自然资源被残酷掠夺，生态环境被严重破坏；从其间接结果看，原本春花秋月、鸟语花香的客观世界变成了冷冰冰的公式化、概念化的世界，原本热情洋溢、丰富多彩的人类社会变成了失去情感的程序化、标准化的社会，甚至真实的人也成为仅仅精于计算的理性人(经济人)。

近现代以来，西方社会经济的发展也要比东方社会迅猛得多。之所以如此，也有很多原因，诸如“资本的逻辑”的推动、自然科学和技术的运用等等。除此之外，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理论和政策也在其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从古典经济学家亚当·斯密“看不见的手”的自由放任的经济理论，到西方经济学的各种实证理论，逐渐为人们提供了一个“理想的、逻辑一致的客观经济模型”。从理想性来看，实证经济学在假设人的自利动机时排除了实际存在的其他一切动机(特别是伦理动机)，在假设完全的市场竞争时排除了实际存在的垄断和半垄断状

态，在假设完全信息时排除了实际存在的信息不透明和不对称状况，在假设充分就业时排除了实际存在的经常性的就业不足，因而它实质上是一种理想的经济模型。从逻辑一致性来看，在实证经济学的理论中，导致财富增长的局部或一般均衡依赖于“看不见的手”的调节作用，“看不见的手”的调节作用依赖于自由的市场竞争，自由的市场竞争依赖于经济人的假设，这几种依赖关系在逻辑上必然联系、高度一致。从客观性来看，亚当·斯密以及后来的实证经济学以“看不见的手”为理论核心，而这只“看不见的手”并非主观臆想，其实质是一种“客观的”市场价格调节机制。这一经济模型排除了经济活动中一系列非利益的动机，但正因为如此它才更深刻、更纯粹地反映了市场经济条件下经济运行的本质，因而才有效地促进了资源的配置，提高了经济效率，创造了更多的社会财富，一句话，更好地从一个侧面促进了人类的美好生活。正如阿马蒂亚·森在评论实证经济学家时所说的：“也许，作为个人，经济学家会表现出得体的友善，但在经济学模型中，他们却假设人类的行为动机是单纯的、简单的和固执的，以保证其模型不会被友善或道德情操等因素所干扰”（森，第7页）。同时，这一经济模型也正因为排除了经济活动中一系列非利益的动机，特别是排除了经济行为人的伦理动机，因而在促进资源配置、提高经济效率、创造更多社会财富的同时，又导致了道德贫困，特别是导致了自然环境的破坏和财富分配平等的失衡，妨碍了伦理系统分支功能的实现，妨碍了人类美好生活的完整实现。其实，后来的福利经济学就是针对平等失衡引起的社会危机而提出来的规范经济学理论。

三

近现代西方社会科技发展和经济发展所衍生的价值和负价值，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合理对待社会发展的张力的重要性。那么，如何才能合理对待社会发展的张力呢？

第一，必须排除消除张力状态的幻想。所谓消除张力状态，就是或者通过张力一端克服(或相对克服)另一端的形式，或者通过张力两端进入均衡(完全平衡)状态的形式，使张力状态变为无张力状态。其实，这两种状态都是幻想。张力一端克服(或相对克服)另一端的形式是一种主观上不应该采用的形式。例如，在人类美好生活与科学以及技术之间，我们不可能设想人类的美好生活可以没有科学以及技术，更不可能设想科学可以完全无视人类的美好生活而有价值意义；再如，在效率与平等之间，不可能设想人类的美好生活是一种只讲效率却忽视平等的生活，也不可能设想这种美好生活是一种只讲平等而完全没有效率的生活。张力两端进入均衡状态的形式则是一种客观上不可能采用的形式。其实，在社会发展的种种张力面前，例如在效率与平等方面，无数政治家们和理论家们都曾经而且正在寻找各种完全平衡的解决办法，但是都没有找到这样的办法。美国经济学家阿瑟·奥肯认为效率与平等之间的抉择是最大的社会经济抉择，但是他说：“我们无法在保留市场效率这块蛋糕的同时又平等地分享它。”(Okun,p.2)福利经济学家们为平衡效率与平等而绞尽脑汁，或主张效率优先，或主张平等优先，或主张同时兼顾效率与平等，最终同样找不到完全平衡二者的办法。国内有论著将福利经济学的困境归结于资本主义经济学的局限，这一归结虽然有某种道理，但却不意味着社会主义能够找到使二者均衡的办法。由此可见，社会发展不可能处于无张力状态。我们只能在承认张力始终存在的基础上，使这种张力成为合乎伦理的张力；确立“伦理张力”应是处理社会发展张力的最佳选择。

第二，努力确立社会发展的伦理张力。这就是设定一个道德界限：只要张力两端的拉拽在这一界限之内，就将其视为合乎道德的张力；一旦张力两端的拉拽超越了这一界限，我们就将其视为不合乎道德的张力。设定这一道德界限，使社会发展的张力成为伦理张力，必须做好两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在社会发展的最终意义上确立张力两端必须共同遵循的基础；二是在社会发展具体阶段的意义上确定张力两端相互拉拽的合理界限。其中，前一种意义比后一种意义更为根本，后者与前者相矛盾时必须服从前者。

首先，必须在社会发展的最终意义上确定张力两端必须共同遵循的基础。前述表明，社会发展的张力的两端都有价值，并且一旦某一端的价值增至某一界限，又会衍生出某种负价值，而且其价值越大往往负价值也就越大。然而，社会发展的张力的两端是否有价值、有多大价值或负价值，最终的判断标准只能是人类的美好生活。因此，从人类社会发展的最终意义来看，社会发展张力的两端无论如何进行拉拽，最终都不能超越人类美好生活这一根本要求，不能从整体上有损于人类的美好生活，也就是说，其妨碍人类美好生活的负作用决不能超过促进人类美好生活的作用。因此，在社会发展最终的意义上，应该将人类的美好生活(“生活的逻辑”)作为社会发展的张力的两端必须共同遵循的基础。如果说西方福利经济学不能最终解决效率与平等的矛盾，那决不是因为它作为资本主义经济学不能找到效率与平等的均衡状态，而

是因为它作为资本主义经济学始终遵循的是“资本的逻辑”。

其次，必须在社会发展具体阶段的意义上确立张力两端相互拉拽的合理界限。在社会发展具体阶段的意义上，往往会出现需要对社会发展张力某一端进行限制而对另一端进行鼓励的情况。造成这一现象的原因在于：社会总是在张力状态中发展；在某一具体的历史发展阶段上，社会发展的张力常常过分倾向于一端或者另一端，因而社会应该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一端而鼓励另一端。例如，中国刚刚步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时，由于计划经济年代过分重视平等却忽视了效率，因此就必须更为重视效率；反之，如今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效率已经大大提高，因而平等问题又逐渐凸显出来。但是，社会在发展的具体阶段上限制或鼓励张力的某一端时，其限制或鼓励并非毫无节制，而是必须限于合理的界限或者说合乎道德的界限。那么，如何确立这一界限呢？为此必须从质和量两个方面入手。所谓质的方面，就是张力某一端受到的限制或做出的牺牲必须真正有利于张力另一端的发展，例如在效率与平等的关系之间，效率以一定程度受到的限制或做出的牺牲必须真正有利于平等，反之，平等以一定程度受到的限制或做出的牺牲必须真正有利于效率。所谓量的方面，就是张力某一端的牺牲必须以不从根本上影响此一端的发展为界限，或者说始终使这一端的牺牲保持在量变的范围之内，不能引起质变。例如，在效率与平等的关系之间，逐步提高效率时不能引起大多数社会成员的不满、从而影响社会稳定(即将分配差距控制在能够保持社会稳定的范围内)，反之，逐步促进平等时不能妨碍效率的继续增长(即将平等控制在远离平均主义的范围内)。

总之，面对社会发展的张力，我们必须将张力两端之间的关系最终奠定在人类美好生活的基礎上，奠定在“生活的逻辑”的基础上，并在社会发展的具体阶段中，坚持社会发展张力两端之间的合乎道德的界限，从而建立社会发展的伦理张力。

参考文献

恩格斯，1971年：《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

森，阿马蒂亚，2001年：《伦理学与经济学》，商务印书馆。

Okun, Arthur M., 1975, Equality and Efficiency, Washington: The Big Tradeoff.

(作者单位：湖北大学哲学系)

《哲学研究》2003年第12期

/